

工程项目立项审批表流程



打印时间：2025-03-18

打印人：刘蕴磊

标题	105#北侧扩建连廊和101#南侧停车场新建库房检测公司的工程项目立项审批表流程		流水号	GCXMLXSPBLC-20250314-002	
提交人	王洪福		所属部门	固定资产室(技安环保部(后勤保障部))	
业务发生部门	固定资产室		申请日期	2025-03-14 14:50	
申请人联系方式	18981157973		工程类别	非生产性项目	
工程内容	1、按照《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》GB55003-2021的CFG桩施工要求，需做复合地基静载荷试验和单桩静载荷试验。 2、主体结构主要材料需送检，如：混凝土试块、钢筋等。				
申请理由	申请理由				
使用需求用途说明	对施工过程中的材料质量出具检测报告。				
需求时间	短期需求		需求月数	6.00	
技术可行性分析	技术可行性分析				
需求必要性分析	为报建必要资料之一。				
技术性分析	由住建局认定合格名录内的检测单位。				
其他影响分析					
经济可行性分析	经济可行性分析				
使用率或重要性分析	重要				
投资回报分析	无				
附件					
技安环保部意见	技安环保部意见				
需求必要性分析	为报建必要资料之一。				
技术性分析	做桩的静载实验和主要材料的检测。				
其他影响分析	无				
预计费用(元)	90,000.00 (玖万元整)				
审批说明	审批说明： 1.零星项目（投资金额在5000元以下的项目），由需求部门、主管部门审批； 2.小型项目（投资金额在5000元（含）以上、10万元以下的项目），由主管部门、公司业务分管领导、公司资产主管领导审批； 3.中型项目（投资金额在10万元（含）以上、100万元以下的项目），由主管部门、公司业务分管领导、公司资产主管领导、总经理审批； 4.大型项目（投资金额在10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项目），还需按照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实施管理规定实施最终决策（以经理会会议纪要为准）； 5.中型、大型项目必须专门编制论证报告，作为本表附件。				
审批记录					
节点名称	审批操作	审批意见	审批人	审批时间	
申请部门负责人审批	已审批	同意	梁舒笙	2025-03-14 15:09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审批	已审批	加签	何振兴	2025-03-14 15:32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审批	已审批	同意	王洪福	2025-03-17 22:42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审批	已审批	同意	何振兴	2025-03-18 08:52	
技安环保部副部长审批	已审批	同意	邹大章	2025-03-18 09:04	
技安环保部领导审批	已审批	同意	梁舒笙	2025-03-18 10:07	
公司业务分管领导审批	已智能退回	控制价在9万以下	郑洲	2025-03-18 10:42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审批	已审批	加签	何振兴	2025-03-18 11:14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审批	已审批	同意	王洪福	2025-03-18 12:02	
公司业务分管领导审批	已审批	同意	郑洲	2025-03-18 12:13	
技安环保部分管公司领导审批	已审批	同意	郑洲	2025-03-18 12:13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存档	已审批	加签	何振兴	2025-03-18 12:14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存档	已审批	同意	刘蕴磊	2025-03-18 12:31	
技安环保部资产主管存档	已审批	同意	王洪福	2025-03-18 13:31	